

凡人心迹

早市无相,是无相之相。无相,即是相,是百相,是杂相,是乱相。夏天的早市尤其如此。热爱生活的人,大多喜欢逛早市。夏天的早市,似乎更热闹,更是别有一番趣味,也更值得去逛。

早市依托通常是菜市而生的,是市外之市,是野市,有自然生长的特性。早市一般在菜市周围,多在交通不甚繁忙的路边、空地上。早市多是因循、聚集而成,多是应时应地应运而生,聚散自然,没有谁特意围起一块空地来,名之曰早市,便形成了早市。老百姓的生活,多图个便利,只用脚投票,他们常聚在一起买菜卖菜的地方,就形成了早市。早市是周边的百姓用脚踩出来的。吾乡小城,有南北两处菜市,菜市附近均有早市,规模不同,却各具特色。南边的早市靠近大河,早市上多鱼虾之类的河鲜。北边的早市邻近城郊,多卖农送来新鲜的蔬菜瓜果。

早市妙在一个早字, 好在 一个鲜活。那种鲜活,简单纯粹,更接近日常

生活的真实。活色生香在早,新鲜泼辣也在一个早字,去迟了,早市也就散了。在早市上,有昨天布下网笼,凌晨时才从河湖里捞起的鱼虾。渔人趁着夜色晨曦,跨过河湖,越过阡陌,送到早市上来,鱼虾仍是活泼泼的。有深青灰色脊背黄鳞的鲫鱼,有明黄色的昂刺鱼,有银白的翘嘴,也有黄鳝、泥鳅、小龙虾、螺蛳之类,还有不少杂色小鱼。那些鱼养在不大的水盆里,几茎水草和它们一起游动,偶尔扑一下水,并不孤单,却显鲜活。河虾、湖虾,伸手碰一下,它们就会乱蹦乱跳起来,小龙虾装在桶里、网兜里,不厌其烦地爬着,始终也爬不出它们的围城,直到被顾客抓起,装在袋子里拎走。渔人是农闲时的衣人,捕鱼捉虾是偶或为之,渔获当然也不会多。逛早市,遇上了鲜活中意的鱼虾,是幸运的。在常逛早市的人之间,常会交流一些信息和心得,或是炫耀自己某次遇上买到的鱼虾有多么的好。偶尔听到,也像是自己遇上了,是一样的开心。常逛早市,这种幸运是

会发生的。蔬菜是装在篮子里的。如今的早市里,竹编的篮子少见了,多是塑料编织带编成的篮子。我更喜欢从小就见惯了竹篮,可塑料篮子毕竟更耐用些,菜农更喜欢用它们。茄子、辣椒、黄瓜、西红柿、豆角、四季豆、瓠瓜之类,大多放在一起,或是相邻的篮子里。上海青、茼菜、鸡毛菜、木耳菜、生菜之类,也是挤着挨着的。豌豆、毛豆、蚕豆大多放在一个个的袋子,或篮子里,等着人们来挑拣。藕带、茭实梗、茭白、茼角菜,还有刚出水时的水灵,如此种种。早市里,菜有百相,却百相归一,归于生活之相,生气之相。逛一趟早市,便能感受到浓郁的生活气息。

早市,是杂而乱的。女儿小的时候,我曾试图带她去逛早市,去感受早市的气氛,可是只带她去了一两回,她便再也不愿意去了,她怕早市的那种杂乱和吵嚷,怕菜叶上的露水和泥污。我不愿勉强她,就再也没有带她去过早市了。我希望在今后的某一天,她会

喜欢上早市的杂乱,或者至少是不再排斥早市。喜欢逛早市的人,才是触碰到了生活的内核吧。

早市的杂乱里,是有序有规可循的。菜农的菜篮,有圆形的、长方形的、大的、小的,放在早市的空处,挤在一起,并不违和,也无违碍。这种挤是见缝插针式,不想也不愿留一丝多余的空地。前面的人,菜篮空了,人走了,马上会有人将菜篮移过来,他们始终围拢着聚在一起,直到早市里的人渐少,最终散了。篮子里的菜也是,堆着、挤着、码着、摆着,也不留一丝空间。卖菜的,蹲坐在菜篮边,买菜的,则穿梭于菜篮间的空处。早市里,菜挨着菜,人挤着人,看似无序,却有另一种规则在。买菜卖菜的,会给逛早市的人留一条路,逛早市的人,也不会影响到人家买菜卖菜,彼此相安无事。

有时,我会站到离早市稍远一些的地方,看着眼前的热闹,听着年纪大的人说着我所熟悉的方言,好生羡慕,好生欢喜,喜欢早市的无相。



晒秋    汪利群 摄

世间万象

一石三鸟

严 清

最近村里人茶余饭后扎堆聊天的焦点,放在了93岁的刘老太身上。“刘老太病得厉害,怕是不行了。”“唉……人都瘦成柴了,我想去看她,给她送点吃的。”“早就听说,她有一对龙手镯,老稀罕呢。你少去,村里人嘴杂,被误解可不好。”“真是可怜啊。她唯一的亲人就是孙儿,还一点不争气,是个好吃懒做还赌博的混混。”“为了要那手镯,狗娃逼她好几次呢。要是给他,保准换几个钱,全输在赌桌上。”……

娟子爹郝光辉是村医疗站的医生,常听他们议论,但从从不搭话。刘老太生了病,托人打个电话,他就骑着摩托车及时赶到。每次刘老太要给钱,他都宽慰说:“老太太,这些药不值钱,您就别给啦。”郝医生不仅给刘老太看病,还时常帮她挑水、劈柴。

那天傍晚时分,刘老太对孙儿说:“狗娃,你奶阳寿快尽了……你把邻里们叫来,我有话要和大家说。”

小屋里挤满人。郝医生把完脉,叹口气,摇摇头。刘老太声音无比虚弱,她说:“狗娃……我家

欠娟子家的情你要记着。我把这两年的药单让周四拿到镇医院,请医生帮忙算一下……说至少也得两千多啊……郝医生才收不到贰佰……”

小屋里鸦雀无声。有人在抹泪。刘老太从枕下取出个布包,她说:“我唯一值钱的东西,就只有这副镯子。”她吃力地取出给大家看,银质、精巧,两条龙首尾相连,须角、鳞片、五爪活灵活现。

“听我老娘说……这手镯传女不传男……”刘老太停了会儿艰难地说:“……这是规矩……我家没了女人……”

“娟子,你过来……”娟子慢慢过来。刘老太拉起娟子的手,把手镯往她腕上套。

郝医生手脚无措,说:“老太太,你这是干啥?”刘老太摸着娟子的脸笑着说:“娟子从小就和咱亲。乖,你戴上……”

后来娟子问:“这镯子,真是传女不传男?”郝医生说:“老太太说了是,就真的是。”

娟子又问:“它,真的能保平安?”郝医生说:“老太太说了能,就真的能。”

没多久刘老太去世了。狗娃找到郝医生,扑通跪下说:“叔,你教我医术吧,我不做混混了。”

村里人都说郝医生没吃亏,得了名声,得了宝贝,还收了一徒弟。真是“一石三鸟”啊!

生活感悟

与花相对的日子

周德梅

在院子里砌出一个花台子,但是父母不帮忙,家里也没有砖头和石块,我只能挎一个粪箕,到外面拣土块往家里运。但胳膊上的皮都磨破了,才弄了一点点。母亲看我累得可怜,就在后院铲土,帮我修了一个花台,还给花台的边沿插上树枝做篱笆,我在里面栽上菊花、碧竹子、蝴蝶花之类,还有年年可以播种的鸡冠花和指甲草。

花虽然还是那些花,但因为有了专门栽花的台子,感觉上幸福很多,每日晨昏,我必到后园里看花,只要见到那些蓬勃的花枝嫩叶,就感觉特别满足。如果有花开,哪怕是一盆碧竹子那样的,开一点点细碎的花蓝色小朵,我都会快乐好几天。不上学的清晨,捧上一册《散文》坐在花前读,感觉文字也像花草一样,变得浓翠欲滴了。

当时虽然年纪小,并且家贫屋破,但爱美的心分毫受影响。我和哥哥在窗台上养

岁月留痕

白豆花儿与红豆腐

宋 扬

人间至味是清欢,白豆花儿和红豆腐就是我们那些年的美食清欢。

做豆花时,父亲减去了灶膛里多余的柴禾,让豆浆不再翻滚。母亲开始往大铁锅中均匀抖洒石膏水。不一会儿,那一汪原本黄白的豆浆慢慢变得淡绿清静了,松松散散的豆花也魔术般沉淀析出。母亲轻轻舀出一小盆白玉般的豆花儿。此时,柔弱的浆水,已经站立成挺拔的姿态。这座白玉一样的小山,就是我们的午饭。父亲双手捧起一个笊箕,在锅中反反复复不轻不重地按压,压实了,抄起菜刀横平竖直走几刀,那些豆花儿又蜕变成一方豆腐。父亲早已准备好一方新抹布,摊在大笊箕中。母亲捞出豆腐块儿,把它们逐一平铺在抹布上,那一方方“白玉”似乎瞬间明亮了四壁黢黑的厨房。

豆花儿只是“一顿鲜”,豆腐才是老家餐桌上经久抵事儿的。豆腐切片,菜籽油烧烫,煎成“两面黄”,能放十天半月不坏,做蒜苗回锅肉时放上几片,若绿锦上添花。豆腐不煎,哪怕只是与白菜一道做成素汤,也清清爽爽。

豆腐舍不得全吃完,父亲还要留下一些做红豆腐。把大块的豆腐改刀,铺在洗净晒干的稻草上,再盖上一床厚棉絮,不出几天,毛茸茸的白絮便爬满了整个豆腐。父亲用筷子小心夹起霉豆腐,先过白酒,然后放进调配了盐巴、花椒面、辣椒粉的盆里轻轻滚几圈,一块乳白的霉豆腐就成了红豆腐。装坛,掺入熟菜籽油,密封好,等过年的腊肉吃尽,蔬菜也青黄不接

时才取出一两块,闻着臭臭的,一筷头进嘴,却奇香无比。如果保存得当,一坛红豆腐能紧紧巴巴对付大半年,它恒久为我家大半年寂寥而寡淡的白饭着色,让生活多出聊胜于无的微弱色彩——父亲最是懂得普通人家过日子需细水长流的生活秘笈。

偶尔,也有敞开肚皮吃豆花儿的时候。外婆家在我们宋家坝上头的泡桐屋,不远,但那里地势高,渠水难上去。外婆家与我家恰恰相反——她家田少地多。地多,点的豆子就多。记忆中,每年冬天,外婆总要喊我们去她家磨两次豆子,不做豆腐,只为饱饱地吃两顿嫩豆花。父亲和母亲忙完一天的活儿,夜幕降临了,才背着新碾的米匆匆赶去。父亲知道外婆家田少缺米,每一次,不用母亲提,父亲总把米背篓装得满满的。昏黄的油灯下,外婆、舅妈、母亲有一搭没一搭拉着家常,父亲和舅舅慢慢悠悠喝着土酒。老八仙桌上,滚烫的豆花冒着白气,凉了,端进厨房烧滚了再端出,接着吃……烟火暖身,豆花暖心,浑然不觉间,屋外已是白霜满天。

离合悲欢人间事,如今外婆早已辞了人世,舅舅因车祸离开了我们,我与表弟也都离开了故乡。关于白豆花儿的往事就像一部蒙尘多年破损不堪的电影胶片,我无数次努力试图修复出儿时清晰的影像,到头来才发觉都是徒然。

人间至味是清欢,那白豆花儿、那能把一碗寡淡的白饭点缀成似锦繁花红豆腐,真的无以取代啊。

凡尘一瞥

老人的蔬菜摊

张红艳

初冬的清晨,阳光透过云层的缝隙,温柔地洒落在这座宁静的小镇上。街道两旁,老人们的摊位已经热闹起来,各色蔬菜争奇斗艳,白色的萝卜如玉,红色的西红柿似火,绿色的叶菜晶莹剔透,还有那些挂着晨露的果实,闪烁着生命的光辉。老人们用那双历经风霜的手,有条不紊地整理着菜叶,空气中弥漫着泥土和蔬菜的清新气息,仿佛可以感受到大地的脉动,每一次呼吸都充满了自然的芬芳。

我披上外套,踏着轻快的步伐下楼,融入这方市井的人流。走近一个摊位,老人抬头看着我,眼中闪烁着慈祥的光芒:

“小伙子,买点什么?”“这些西红柿看起来很新鲜,给我来两斤吧。”我说。

老人点头,拿起篮子,熟练地挑选了几个最好的西红柿,然后小心翼翼地放入袋中递给我。

“这些足够两斤了,你拿好。”他笑着说。

我接过西红柿,感受到那份沉甸甸的新鲜,也感受到了老人对生活的热爱和对工作的执着。我拿出手机,轻扫老人展示的二维码,支付了相应的金额。老人看到支付成功的提示后,满意地点了点头,然后继续整理菜摊。

我在市场里继续逛着,每个摊位都承载着它的故事。有的老人在卖自家种的蔬菜,有的卖从远处运来的特产。他们或许没有华丽的包装,没有夸张的宣传,但那份朴实无华的真诚,却是最打动人心。我看到一个老人在卖自家种的萝卜,他用一块破旧的布擦拭着萝卜上的泥土,然后小心翼

翼地摆放在摊位上。他的萝卜并不像超市里的那样光滑,但那粗糙的表皮下,却藏着最甜美的滋味。

“这些萝卜是自己种的吗?”我问道。

老人点了点头,脸上露出自豪的笑容:“是啊,自家地里种的,保证新鲜。”

我买了几个萝卜,老人用他那双手布满老茧的手,将萝卜装进一个布袋里,然后递给我。我接过萝卜,也接过了老人那份对生活的执着和热爱。

市场里的人越来越多,有附近的居民,也有远道而来的顾客。他们或是为了一顿家常便饭,或是为了寻找那份久违的乡土气息。在这里,每个人都能找到自己想要的东西,不仅仅是新鲜的食材,更是那份人与人之间的温暖和信任。

我走在回家的路上,手中沉甸甸的袋子里装满了新鲜的蔬菜,也装满了小镇的温情与故事。阳光洒满全身,带来初冬的暖意。回望那些忙碌的身影,他们在金色的阳光下,如同守护神一般,坚定而崇高。这些卖菜的老人,他们的劳碌让小镇的每一天都充满了生机与活力。他们不仅是蔬菜的销售者,更是小镇历史的见证者,文化的传承者,他们用勤劳的双手和朴实的微笑,维系着社区的纽带,传递着世代相传的生活智慧。在这个快节奏的世界里,他们坚守着一片宁静的土地,让我们得以窥见生活最本真的模样,告诉我们,无论时代如何变迁,有些东西,如土地的温暖、人情的醇厚,是永远值得我们去珍惜和守护的。

花草相对的少年时光,并没有因为物资匮乏而失色。

刚结婚的时候,我特别喜欢布置房间,哪怕租住在最简陋窄小的屋子里,也要力求我们的“小家”与众不同。但身在异地他乡,没有一块土地,也没有一棵植物。我们就去河边挖野生的小美人蕉回来,栽在捡来的坛子里。清晨,两个人靠在床头,看窗前亭亭的“碧树”,感觉辰光静谧又美好。

后来,有了孩子,日子过得忙乱而潦草,就没有了养花的闲情逸致。直到前两年,我回乡长住了,突然发现乡下到处都是花草了,连从不养花的父母也在房前屋后栽了月季、栀子、紫薇和桂花,还有一些年年播种的小草花。姑父在路上看到卖花的小贩,会把人家的花车拉回家,让姑妈可劲地挑选。表妹跌坏了腰,卧床几个月,每天只能看到小院的一角,表叔就把院子里的花草,全都搬到那个角落让她看。老年人的生活,因为花草而变得浪漫悠闲起来。

今早,我送娃去学校,看到往年那个卖菊花的老人又在路边摆起了花摊,我楼顶花坛里虽也有菊,但我仍挑选了几盆带回家。幽兰宁静,秋芳如许,深秋买菊的日子,也算是一种富足和闲适吧?



我言秋日胜春朝

吴雨田 摄

仔细算来,我最早开始养花,是在六七岁的时候。

那是一个春日的傍晚,我随母亲去南园,路过小铺姐姐的家门口,正好看见她在移栽花苗,母亲就帮我讨要了几棵指甲花、小白菊和喇叭花,我小心地捧着花苗,将它们栽在南园和院子里。

乡下贫瘠,犄角旮旯里都要开荒种上粮食或蔬菜,花草很难见到,突然有了这几棵花,我很是稀罕。

南园的小白菊栽在沟边上,不久就被灌木遮蔽了。牵牛花栽在菜垄上,长着长着,便和黄瓜藤缠绕在一块,分不清哪里是花藤,哪里是瓜藤。直到有一天,沾满晨露的瓜架上吹出几朵粉红色的喇叭叭。

院墙根边的小白菊大概因我浇水太勤,一直黄黄瘦瘦的,指甲草倒是旺相,见天长大了,开出许多铃铛一样的花朵,颜色是深浅不一的红。摘一把花朵放在碗里,加上明矾捣成花泥,铺在指甲上,再用扁豆叶包裹起来,过一夜,指甲就变成了淡红色。好看倒也没觉得,但是那种弄花的感觉很好。初夏青郁的槐荫下,剃着蚕豆的女孩们,都有着一抹被花瓣染过的指甲。

长大一些,养花的兴趣更浓了,一心想